

证券代码：300492

证券简称：华图山鼎

公告编号：2025-046

##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本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获得批准，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等事项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三）2025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鉴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同意将本持股计划的购买价格由 45.91 元/股调整为 32.76 元/股。

## 二、本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于 2025 年 6 月 5 日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140,486,470 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726,755.8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8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2 股红股，本次转增和送红股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96,681,058 股（不足 1 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中的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总额不变以及届时公司最新的总股本计算分配比例。

鉴于上述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持股计划受让回购股份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派息等除权、除息事宜，标的股票的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因此，公司将本持股计划的购买价格由 45.91 元/股调整为 32.76 元/股。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本持股计划购买价格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本持股计划继续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的相关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五、备查文件

- （一）《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6 日